**关于对“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农业生物重要性状形成与环境适应性基础研究”等12个重点专项2021年度项目申报指南征求意见的通知**

   去年以来，科技部会同相关部门以习近平总书记“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为基本遵循，认真贯彻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积极开展“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任务布局研究工作。在工作过程中，坚持顶层设计与集思广益相结合，2020年初面向67个部门地方和2400多家科研单位，广泛征集了1.6万份重大研发需求，为凝练形成“十四五”重点专项动议提供了重要参考；通过战略咨评委咨询、高层次专家论证、与主要部门会商沟通等方式，充分听取科学界、产业界和行业部门意见，反复深入研究，形成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十四五”总体布局，已经国家科技计划管理部际联席会议全体会议审议通过。

   “十四五”重点研发计划的组织实施，将贯彻落实十九届五中全会关于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的部署要求，持续深化科研管理改革，进一步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科研领域“放管服”改革，大力实施重点项目“揭榜挂帅”，将需求导向、问题导向、应用导向贯穿于项目形成和组织实施全链条、全过程，并区分轻重缓急分批启动实施各重点专项，实行分类管理，充分发挥战略科技力量、领军企业、帅才科学家的作用，着力提升创新链整体效能。

   根据《国务院关于改进加强中央财政科研项目和资金管理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1号）、《国务院关于深化中央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管理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发〔2014〕64号）、《科技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科发资〔2017〕152号）等文件要求，现将“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农业生物重要性状形成与环境适应性基础研究”等12个重点专项2021年度项目申报指南（见附件）向社会征求意见和建议。征求意见时间为2021年2月3日至2021年2月23日，修改意见请于2月23日24点之前发至电子邮箱。

   本次征求意见重点针对专项指南方向提出的目标指标和相关内容的合理性、科学性、先进性等方面听取各方意见和建议。科技部将会同有关部门、专业机构和专家，认真研究收到的意见和建议，修改完善相关重点专项的项目申报指南。征集到的意见和建议，将不再反馈和回复。

相关重点专项2021年项目实施中，拟积极探索“揭榜挂帅”、部省联动等新型组织实施模式，研究设立青年科学家项目，欢迎大家关注和支持。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序号** | **重点专项名称** | **邮箱地址** |
| 1 | 农业生物重要性状形成与环境适应性基础研究 | ncs\_nyc@most.cn |
| 2 | 农业生物种质资源挖掘与创新利用 |
| 3 | 北方干旱半干旱与南方红黄壤等中低产田能力提升科技创新 |
| 4 | 黑土地保护与利用科技创新 |
| 5 | 农业面源、重金属污染防控和绿色投入品研发 |
| 6 | 重大病虫害防控综合技术研发与示范 |
| 7 | 畜禽新品种培育与现代牧场科技创新 |
| 8 | 动物疫病综合防控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 |
| 9 | 林业种质资源培育与质量提升 |
| 10 | 工厂化农业关键技术与智能农机装备 | ncs\_cyc@most.cn |
| 11 | 食品制造与农产品物流科技支撑 |
| 12 | 乡村产业共性关键技术研发与集成应用 | ncs\_jcc@most.cn |